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沪府办〔2023〕24号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新增2023年度 上海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通知

各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有关委、办、局：

根据《上海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《上海市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经市委、市政府同意，将“制定上海市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（2023—2025年）”“制定上海市帐篷露营地管理指引”和“制定上海市交通领域科技创新发展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5年）”新增为2023年度上海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。请各承办单位认真组织实施，按照规定严格履行法定程序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3年8月2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